

法治日报

LEGAL DAILY

徐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公告

本机关于2024年9月27日向江苏恒逸荣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301MA22X1021F，法定代表人：刘影）送达了行政处罚决定书（徐开综执罚字〔2024〕第0720006号），因江苏恒逸荣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到期未履行义务且无法通过其他方式有效送达，现依法对该决定书的变更通知书及履行催告书予以公告送达：1、《变更行政处罚决定书通知书》（徐开综执罚通字〔2024〕第0720006号）：变更原决定书中的缴纳罚款账号为32050171173609002828（建行开发区支行）；2、《履行催告通知书》（徐开综执罚决催〔2024〕第0720006号）：江苏恒逸荣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应依法履行行政处罚决定书内容，缴纳罚款人民币捌万元整。自公告之日起30日后视为送达，逾期仍未履行缴纳罚款的，本机关将依法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联系地址：徐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振兴大道28号软件园智德楼B座4楼，联系电话：0516-87936660。

徐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04月16日

本公告从法治网、法治号下载

